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函

機關地址：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
傳 真：05-6339241
聯 絡 人：洪淑貞（歲計組）
電子郵件：a80013@nfu.edu.tw
連絡方式：05-6315272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

發文字號：虎科大歲計字第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行政院主計處函.pdf、教育部函.pdf、100基金107號通報.pdf、100基金107號通報附件2-主計處通知主辦會計.doc、100基金107號通報附件3-主計處通知主辦會計.doc、100基金107號通報附件3-新聞局廣告.pdf

主旨：行政院主計處函，有關重申編列預算辦理政策宣導，應確實依照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辦理，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主計處100年9月1日處忠字第1000005579號函及教育部100年9月14日臺會（四）字第1000160946號函暨教育部會計處100年9月20日100基金107號通報辦理。
- 二、因預算法規定明確，爰爾後政府機關編列預算辦理政策宣導時，無論係以何種型態辦理，均應明確標示廣告二字且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單位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又監察院日前已針對政府機關編列預算辦理政策宣導事宜陸續約詢相關機關，並請審計部對於違反規定者所支經費需作必要處理，爰請各單位確實依照規定辦理。
- 三、檢附新聞局100年8月31日聯合晚報A6版刊登之政令宣導乙份供參。

正本：本校各一二級單位

副本：